

# 铜陵市教育和体育局文 件

铜教组〔2019〕23号

## 关于做好国家工作人员因私出国（境） 登记备案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、机关各科室：

根据市公安局《关于开展登记备案国家工作人员数据库专项清理工作的函》（铜公函〔2019〕29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填报《国家工作人员因私出国（境）登记备案表》（附件1）

登记备案人员范围：

1. 各单位在职科级以上（含副科级）领导干部、离退休县处级（含县处级）以上人员；

2. 各单位机要、保密、财务等特殊岗位人员。单位或科室主要负责同志将信息核实准确，并在“审批人”栏签名。4月19日前报组织人事科，[电子版发邮箱zzrsk2009@163.com](mailto:zzrsk2009@163.com)。

## 二、做好因私出国（境）证件的收缴保管

县处级以上干部未上缴的证件要交至局组织人事科，之后集中收缴到市委组织部干部监督科；科级干部未上缴的证件要交局组织人事科集中保管。缴纳时一并报送《国家工作人员因私出国（境）证件清单》（附件2），附件2实行零报告，因私出国（境）证件及证件清单于4月26前报局组织人事科。

## 三、完善因私出国（境）证件的申办和申领程序

登记备案人员申请办理因私出国（境）证件，须本人写申请，单位正式行文至市教育和体育局，并填写《关于同意\*\*申办出入境证件的函》（附件3）。登记备案人员申请领取因私出国（境）证件，须本人写申请，单位出具《关于同意\*\*申领出国证件的报告》（附件4）。

登记备案人员出国（境）归来后需立即将证件缴至局组织人事科。

联系电话：2832884

邮 箱：[zzrsk2009@163.com](mailto:zzrsk2009@163.com)

- 附件：
1. 国家工作人员因私出国（境）登记备案表
  2. 国家工作人员因私出国（境）证件清单
  3. 关于同意\*\*申办出入境证件的函
  4. 关于同意\*\*申领出国证件的报告

2019年4月15日

附件1:

## 国家工作人员因私出国（境）登记备案表

报送单位：（盖章）

第 页

中文姓	中文名	性别	身份证号	出生日期	工作单位	职务名称	职务(级)或职称	户口所在地	人事主管单位

审批人：

填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填表日期：

- 填表说明：
- 1、职务(级)或职称栏填写处级、副处级、科级、副科级、科员、正高、副高其他等
  - 2、户口所在地栏填写省份+地市，如安徽铜陵市
  - 3、人事主管单位，县处级以上干部填写市委组织部，科级干部填写市教育和体育局





附件3:

## 关于同意\_\_\_\_\_申办出入境证件的函

\_\_\_\_\_公安局出入境管理部门:

\_\_\_\_\_同志(身份证号码:\_\_\_\_\_)

系\_\_\_\_\_ (填写单位全称)

的\_\_\_\_\_ (填写职务), 按照人事管理权限, 我单位

同意该人申办: \_\_\_\_\_

(填写可办理的证件类型: 普通护照、往来台湾通行证及签注、往来港澳通行证及签注), 申请的签注类型为: 赴香港\_\_\_\_\_ (旅游、商务、探亲、逗留、其他) \_\_\_\_\_个月(3、12) \_\_\_\_\_次(一、二、多) 签注; 赴澳门\_\_\_\_\_ (旅游、商务、探亲、逗留、其他) \_\_\_\_\_个月(3、12) \_\_\_\_\_次(一、二、多) 签注; 赴台湾\_\_\_\_\_ (旅游、探亲、定居、其他) \_\_\_\_\_月(6) \_\_\_\_\_次(一、多) 签注。

组织、人事部门联系人姓名:

联系电话:

负责人签名:

公 章

年 月 日

备注: 1、登记备案国家工作人员申请出入境证件须提交此函。

2、登记备案单位须填写同意办理的出入境证件类型, 以及同意办理赴香港、澳门、台湾的签注种类及次数, 未批准办理的须用斜线划除。

3、本函自开具之日起3个月内有效。

4、除负责人签名外, 其他内容一律用电脑打印。

附件 4:

## 关于同意\_\_\_\_\_申领出国证件的报告

市教育和体育局:

\_\_\_\_\_同志 (身份证号: \_\_\_\_\_)

系 \_\_\_\_\_ (填写单位全称)

的 \_\_\_\_\_ (填写职务)。该同志将于 年 月

日至 年 月 日前往 \_\_\_\_\_ (填写去向)

事由: \_\_\_\_\_

我单位同意该同志申领: 普通护照 来港澳通行证

往来台湾通行证

特此报告。

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名:

公章

年 月 日



---

铜陵市教育和体育局办公室

2019年4月15日发